

#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[2019]004 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特此披露本公司与爱和谊日生同和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签订的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内容。

### 一、交易对手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爱和谊日生同和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- 2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关联方
- 3、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- 4、经营范围：保险业务
- 5、注册资本：6.25 亿元人民币
- 6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：约 380.70 万元。

### 二、统一交易协议相关内容及基本情况

同爱和谊日生同和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签订共保业务的协议，介于协议项下的相关交易属于长期、持续的关联交易，根据监管当局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按照统一交易协议执行。

### 三、交易的公允性及定价政策

每一份共同保险中的保险单都符合监管当局要求的共保条款。根据协议中各共保方的协商一致，对共保保险费、出单手续费、中介费分摊、共保赔偿处理原则和费用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。

### 四、交易目的

遵循客户第一，服务第一，信誉第一，风险共担，利益共享的共保原则，根据实际保险业务为被保险人提供不负连带责任共同保险。

### 五、交易的内部审批流程

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召开了董事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与爱和谊日生同和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之间签订的关于共保业务的统一交易协议。

### 六、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

上述统一交易协议均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规定审批，费用支出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，因此，对本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。

### 七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对于本件与爱和谊日生同和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签订的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，独立董事特此表明，该统一交易协议的公允性、内部审查程序不存在问题，且对被保险人利益不造成损害。

本案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执行，其批准程序遵守了本公司统一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。

2019 年 7 月